

证券代码:002616 证券简称:长青集团 公告编号:2014-030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增加临时议案并补充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19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议案的公告》,公司定于2014年5月12日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年4月28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正群(关于增加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议案)的书面通知,要求公司董事会在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增加《关于修改对梁成市长青供热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经核查,作为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袁正群具有提出临时提案的资格,提案程序和内容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故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关于公司修改对梁成市长青供热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提交公司于2014年5月12日召开的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以上增加临时提案的情况,公司于2014年4月19日发布的《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以下简称“原通知”)补充通知如下:

一、对原通知“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中增加:

《关于公司修改对梁成市长青供热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及相关披露索引。

二、在原通知中“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中增加:“在“委托投票”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议案对应申报价格100元,代表一次性对所有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议案相应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中增加:

《关于公司修改对梁成市长青供热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议案序号为7,对应申报价格为7.00元。

三、对原通知“授权委托书”进行了修改,详见附件《授权委托书》。

四、除上述修订外,原通知中的其它所有事项不变。

特此公告。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8日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通知公告(增加临时提案后)

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定于2014年5月12日(星期一)召开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就会议召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14:00
-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5月11日—2014年5月12日
-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5月12日下午15:00至2014年5月12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3、股权登记日:2014年5月8日(星期一)
-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会议室
-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
- 6、会议议程: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表决。
- 7、关于公司修改对梁成市长青供热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三种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 二、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 1、截至2014年5月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因故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书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1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4月25日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4年4月28日上午9:30在珠海现场召开,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公司董事4人,均亲自出席会议。经会议表决,以四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通过了以下议案:
- 关于选举袁克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 关于选举袁克庆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和主任委员的议案
 - 关于选举第七届董事会委员、主任委员及副主任委员的议案

2.1 关于选举战略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及副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金地集团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选举以下人员为战略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袁克庆、黄俊仙、陈爱斌、林桂雄、王志东、靳庆军、贝多多;选举董事长袁克庆为主任委员,独立董事王志东为副主任委员。

2.2 关于选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金地集团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选举以下人员为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靳庆军、王志东、夏新平、贝多多、袁克庆;选举靳庆军为主任委员。

2.3 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的议案

根据《金地集团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选举以下人员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独立董事夏新平、王志东、袁克庆;选举袁克庆、陈爱斌、陈永祥为独立董事夏新平主任委员。

- 关于聘请陈俊俊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同本届董事会任期。
- 关于聘请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 关于聘请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 关于聘请公司高级副总裁的议案
- 关于聘请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 关于聘请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 关于聘请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 关于聘请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 关于聘请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 关于聘请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股权激励计划》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决定在确定年度投资及经营计划后,授权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讨论并决定以下事项:

(1)根据董事会制定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及业绩指标的达标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事宜;

(2)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要求,在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对激励对象的授予资格进行审查;

(3)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规定,在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与生效条件进行审核。

十、关于对董事长进行日常融资授权的议案

为提高日常工作效率,董事会同意在董事会闭会期间,授权董事长在授权范围内(包括银行和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及贷款(含承兑汇票、银行保函),额度不得超过人民币或等值外币。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9日

- 严广荣,男,1963年10月生,华中理工大学管理硕士,经济师。曾任联华集团副总经理、深圳开物科技公司总经理,金地物业公司副总经理,金地集团北京公司副总经理,金地集团北京公司董事、金地集团武汉公司董事长、总经理,金地集团北京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裁助理。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华北区域地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韦传军,男,1968年10月生,经济学学士,上海财经大学EMBA,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会员,美国特许会计师协会会员。曾任深圳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万科集团财务部总经理助理等。2004年加入本公司,任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财务负责人。
- 陈永祥,男,1967年11月生,1984年至1993年毕业于浙江大学,获该大学工学博士学位。历任金地集团董事、副总裁;同策集团董事、总裁,北京首置置地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联地控股下属北京京润和悦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稳健投资董事长。
- 胡烈,男,1966年10月生,美国威尔士大学新晋学院(深圳)MBA,曾就职于现代电子(深圳)有限公司,1993年加入本公司,历任金地集团经营部经理,金地置业顾问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总裁、西北区域地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 张毅峰,男,1979年8月生,中欧国际工商管理学院EMBA,本科毕业于北京师范大学。1997年加入金地集团,历任金地集团建材部副经理,金地集团上海公司拓展总监、金地集团上海公司总经理助理,金地物业公司董事,金地集团沈阳公司总经理、董事长,华北区域地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华南区域地产公司董事长。
- 阮限,男,1965年10月生,浙江大学管理学硕士,本科毕业于大连理工大学土木工程系。1996年至2005年任职于本公司,历任金地宾馆总经理,集团项目拓展部总经理助理,企业发展部副总经理,经营管理部总经理。曾任职金科集团副总裁、景瑞集团董事及高级副总裁。现任本公司副总裁、华北区域地产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证券代码:300367 证券简称:东方网力 公告编号:2014-026

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通过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决议和日期

1.东方网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已获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召开的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本次权益分派实施日期通过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3.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8,81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送红股4股,派2.0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H1、RQH1以及持有该股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1.40元);持有非限售股、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证券投资基金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1.7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股数补缴税款;对于QH1、RQH1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6股。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1个月(含1个月)以内,每10股补缴税款0.90元;持股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每10股补缴税款0.30元;持股超过1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58,810,000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117,620,000股。
 - 三、股利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 本次权益分派股利登记日为:2014年5月6日,除权除息日为:2014年5月7日。
- 四、本次分派对象
- 本次权益分派对象为:截止2014年5月6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 一次权益分派方法
- 本次权益分派(股)于2014年5月7日直接进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位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1股(若尾数相同则按尾数相同者由系统中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 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4年5月7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 六、本次分派(转)的无限售流通股起始交易日为2014年5月7日。
- 七、股份变动情况表

面授权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三、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 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逐项审议);
-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 2.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 2.3发行数量
- 2.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5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6发行股份限售期
- 2.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2.8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地点
- 2.9募集资金运用
- 2.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3.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3.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3.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逐项审议);
- 4.1建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 4.2鱼合环保生物质发电工程项目
- 4.3镀锌金属补充流动资金
- 4.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4.5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4.6发行股份限售期
- 4.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4.8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地点
- 4.9募集资金运用
- 4.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3.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3.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 3.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逐项审议);
- 4.1建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 4.2鱼合环保生物质发电工程项目
- 4.3镀锌金属补充流动资金
- 4.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4.5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4.6发行股份限售期
- 4.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 4.8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地点
- 4.9募集资金运用
- 4.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上述议案一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4年4月9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7.《关于公司放弃对梁成市长青供热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4年4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八、本次股东大会现场登记的登记方法

- 1.登记手续:
- 1)自然人股东须持证券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 2)受托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原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营业执照(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证券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证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 4)异地股东委托以上有效证件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阅读《股东参会登记表》(格式附后),以便登记人、信函、传真在2014年5月9日17:00前传达公司证券部。来信请寄:广东省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邮编:528415(信封请注明“广东长青集团股东大会”)字样。

- 2.登记时间:2014年5月9日,上午9:00—11:00,下午13:00—17:00
-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登记地点:广东中山市小榄镇工业大道南42号公司证券部 电话:0760-22583600 联系人:袁福雄
- 4.如需查询投票流程,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 2)股东根据拟投票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 3)进入后台点击“投票表决”,选择“用户密码验证”,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该投票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或发生身份信息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服务,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拟投票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网址/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台点击“投票表决”,选择“用户密码验证”,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元	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投票序号	股票简称	买入方式	申报价格
362616	长青集团	买入方式	对应申报价格

-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 (1)输入买入指令;
- (2)输入证券代码362616;
- (3)在“委托价格”项下输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议案对应申报价格为100元,代表一次性对所有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议案相应申报价格具体如下表:

投票序号	股票简称	买入方式	申报价格
362616	长青集团	买入方式	对应申报价格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3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2014年4月23日、24日、25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发布并核实相关情况

近期,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生命人寿”)和安邦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合称“安邦保险”)持续增持公司股票,相应发布如下权益变动报告:

增持者名称	披露日期	事项
金鹰集团武汉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4-4-26	生命人寿表决权比例达10%
金鹰集团武汉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4-4-25	安邦保险表决权比例达15%
金鹰集团武汉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4-4-23	生命人寿表决权比例达15%
金鹰集团武汉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4-4-11	生命人寿表决权比例达12.865%,超过原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表决权比例。

公司关注并核实了主要股东相关情况,具体如下:

(一)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亦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中出现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信息;

- (三)经咨询而公司主要股东,近期发布了如上权益变动的重大信息,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包括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上市公司收购、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并承诺至少未来3个月内不会筹划上述重大事项;
- (四)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原则的情形。

三、是否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协议、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本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广大投资者对公司所发布的信息以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9日

股票代码:600383 股票简称:金地集团 公告编号:2014-024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 2013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将于2014年4月29日16:00-17:00,在上证互动平台“易问路”栏目,举行2013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公司将接受投资者对2013年经营业绩,以及现金分红等事宜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采用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投资者可登陆上证互动平台(<http://www.sse.com.cn>)参与本次说明会。

特此公告。

金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9日

议案	方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以下所有议案	100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元
2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元
	2.1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2.01元
	2.2发行方式及发行时间	2.02元
	2.3发行数量	2.03元
	2.4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2.04元
	2.5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5元
	2.6发行股份限售期	2.06元
	2.7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2.07元
	2.8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地点	2.08元
	2.9募集资金运用	2.09元
	2.10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决议有效期	2.10元
3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00元
	3.1审议《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2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3.3审议《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逐项审议);	
	4.1建成环保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4.01元
	4.2鱼合环保生物质发电工程项目	4.02元
	4.3镀锌金属补充流动资金	4.03元
5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5.00元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元
7	(关于公司放弃对梁成市长青供热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7.00元

(4)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投票票数:

1)按照《公司章程》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赞成,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B.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回。

(5)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1)在申报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2)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为准;

(3)同一表决申报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网络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4)如需查询投票流程,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操作流程

1)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1)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验证码。

(2)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验证码”激活服务密码。

该投票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或发生身份信息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服务,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拟投票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网址/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台点击“投票表决”,选择“用户密码验证”,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该投票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或发生身份信息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服务,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拟投票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网址/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台点击“投票表决”,选择“用户密码验证”,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该投票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或发生身份信息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服务,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拟投票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网址/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台点击“投票表决”,选择“用户密码验证”,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该投票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或发生身份信息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服务,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拟投票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网址/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台点击“投票表决”,选择“用户密码验证”,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该投票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或发生身份信息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服务,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拟投票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网址/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台点击“投票表决”,选择“用户密码验证”,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该投票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或发生身份信息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服务,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委托的代理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拟投票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tp.cninfo.com.cn>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1)登录网址/w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广东长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进入后台点击“投票表决”,选择“用户密码验证”,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证券代码:601668 股票简称:中国建筑 编号:临2014-023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项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期,本公司获得如下重大项目,现予公告供投资者参阅。

序号	项目获得单位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亿元)
1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俄罗斯哈巴罗夫斯克市住宅项目一期工程	44.5
2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重庆万州如意汇景建设项目	40.0
3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湖北荆州市城区绿岛湖基建项目	33.0
4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黑龙江哈尔滨市万达二期建设项目	32.5
5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	湖南长沙市长安路滨湖广场二期建设项目	27.7
6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	新疆乌鲁木齐市万达广场总承包项目	27.0